

# 衛生福利部

## 資料開放諮詢小組第10次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0年11月04日（星期四）下午4時00分

地點：本部302會議室

出席人員：（如簽到表）

主席：龐處長一鳴（代）

記錄：簡資穎

壹、主席致詞：（略）

貳、本部諮詢小組前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（詳附件二）

序號1：請各機關單位審視政府開放平臺網站之 OPENDATA 資料集，若不符合效益可自行從政府資料開放平臺下架，轉移至各機關官網中。（社家署）

社家署：預定於11月開始進行整理，並同步進行資料集下架事宜。

序號6：請資訊處調查清楚，長照司、社家署、社工司、保護司評鑑資料情形。

資訊處：醫事司已補充，長照司、社家署皆遵照辦理且已提供，社工司、保護司並無相關資料提供。

決 定：

序號：1 持續追蹤。

序號：2、3、4、5、6、7 皆解除列管。

參、報告事項：

### 一、本部資料開放業務執行現況

1、龐委員一鳴：本部各單位開放資料統計報表第11頁，有關API統計數據請資訊處於下次會議獨立統計一張表。

資訊處：遵照辦理，於下次會議中呈現。

### 二、民間反映及需求討論

1、我有話要說：

第16項：資料集名稱-台灣 COVID-19 冠狀病毒檢測每日送驗數

民眾問題：希望知道各縣市的篩檢量。

錢委員思敏：因貴署回應民眾，送驗資料可能受醫療資源分佈、民眾跨縣市就醫行為等因素影響，怕資料解讀錯誤，是否可以將送驗資料醫院地址、送檢人居住地及戶籍地盡可能的呈現出來，方便分析。

莊委員人祥：有關這個問題，我們回去再與同仁研議，盡量滿足民眾能知道的權益。

第 17 項：資料集名稱-台灣 COVID-19 冠狀病毒檢測每日送驗數

民眾問題：請問每日送檢資料是指快篩還是 PCR 謝謝。

錢委員思敏：請問快篩是 PCR 還是快篩加 PCR? 如果是相加，是否可以分為兩欄來做標示?

疾管署：有關委員問題，因本資料集為呈現當日送驗人數，為避免民眾誤解，建議維持現行資料欄位。。

2、我想要更多：

第 2 項：是否能提供 COVID-19 全台灣 "痊癒人數" 之"每日"數據

莊委員人祥：有關民眾所詢問「痊癒人數」問題，本署並無「痊癒人數」相關資料本署可提供資料應該為「解隔離人數」，這我們未來會研議，另今年 5 至 8 月，因防疫量能集中於本土疫情防治，資料較不完整，故僅能提供大略估計值。

第 4、5 項：建議開放「各縣市施打 COVID-19 疫苗統計」資料集與 api

莊委員人祥：待與指揮官確認後，再研議其公布可能。

第 6 項：各大學校之特約診所

醫事司：本部並無學校特約診所相關資料，本部僅有健保特約資料，建議詢問教育部。

三、本部資料盤點審查辦理情形(略)

四、受保護者資料公開合適性與方式相關報告(報告單位:保護司)

討論決議事項：

1. 統計資料將出生年月日修正為年或年齡即可。
2. 有文字描述的欄位也建議刪除，例如發生場所、兩造關係。

3. 兩造關係建議使用代碼。

4. 請資訊處協助，立刻下架政府資料開放平臺「家庭暴力案件」、「性侵害案件」、「兒童及少年保護案件」。

肆、意見交流（無）

伍、臨時動議：（無）

陸、散會：下午 5 時 00 分。

本部諮詢小組前次會議(110年6月10日第9次會議)

決議事項辦理情形

序號	會議日期	決議事項	辦理情形	是否解除列管	決議
1	109/12/14 (第八次)	請各機關單位審視政府開放平臺網站之 OPENDATA 資料集，若需要人力或技術支援可聯絡資訊處，政府開放平臺網站不符合 OPENDATA 公開之效益，如無法結構化，無開放價值之資料(會議記錄、NameUrl 轉置檔)等，可自行從政府資料開放平臺下架，轉移至各機關官網中。	社家署： 目前共85項資料上架，查瀏覽及下載數均不高，擬持續觀察後續民眾使用狀況，評估是否下架。第十次會議補充: 預定於11月開始進行整理，並同步進行資料集下架事宜。		持續追蹤
2	110/06/10 (第九次)	請各機關單位 OPENDATA 新增欄位放在最後一欄並清楚說明欄位異動為何。	遵照辦理	建請解除列管	同意
3	110/06/10 (第九次)	請各機關單位未來回復民眾問題時，如確定提供資料，請一併告知民眾預定完成上架時間。	遵照辦理	建請解除列管	同意
4	110/06/10 (第九次)	我想要更多第8項 COVID-19 確診個案的相關日期資訊 請疾管署會後補充	疾管署疫情中心： 關於民眾建議開放之「個案編號」、「通報日」、「個案研判日」欄位，本署已建置「台灣 COVID-19 冠狀病毒檢測每日送驗數」資料集，及依「個案研判日」統計之地區年齡性別統計表，相關資料	建請解除列管	同意

			<p>足以呈現每日通報送驗情形及疫情流行趨勢。考量「個案編號」等以個別案例呈現之資料仍可能有洩漏個資疑慮，建議維持原次級統計表呈現方式，不予新增開放「個案編號」欄位。</p>		
5	110/06/10 (第九次)	<p>我想要更多第9項最新各日校正回歸後COVID-19採檢結果請疾管署會後補充</p>	<p>疾管署疫情中心： 有關民眾建議開放欄位，本中心已就「送驗數」、「確定病例數」資訊提供以日為單位之開放資料集，其餘欄位資訊因涉及多筆檢驗資料複雜度高，及不同來源資料更新頻率不一致等問題，為避免造成民眾錯誤解讀，建議暫不予開放。</p>	建請解除列管	同意
6	110/06/10 (第九次)	<p>評鑑資料討論： 請各機關有涉及評鑑資料開放的單位將資料名稱、機構名稱、評鑑結果、合格效期或週期、電話、縣市、地址設為必填欄位，並且額外增加年度欄位。</p>	<p>醫事司： 有關醫院評鑑資料，業已建置醫院資訊公開專區供民眾查詢，欄位包括資料名稱、機構名稱、評鑑結果、合格效期、電話、縣市、地址及年度，爰無須再修正欄位。 長照司： 遵照辦理。</p>	建請解除列管	同意

			社家署： 遵照辦理。 社工司： 無相關資料提供。 保護司： 無相關資料提供。		
7	110/06/10 (第九次)	請保護司於會後研究相關受保護者資料公開合適性與方式，於下次會議進行報告。	保護司： 有關「研究相關受保護者資料公開合適性與方式」於第十次諮詢會議中進行討論	建請解除列管	同意